

证券代码：837152

证券简称：高精锻压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高精锻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马炎成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899,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9-007)，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9,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9-007)，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9,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 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9-007),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9,2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9-007),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9,2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 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9-007),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9,2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六) 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9-007),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9,2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9-007)，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9,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八)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9-007)，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9,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九)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9-007)，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9,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十) 审议通过《关于浙江高精锻压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9-007)，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899,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郑志华、徐伟杰

(三) 结论性意见

经办律师认为，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高精锻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